

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回复

和信综字（2020）第 000275 号

目 录	页 码
一、英派斯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	1-5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日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

和信综字（2020）第 000275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或“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收到《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254 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或“会计师”）对问询函所提及的需会计师补充说明或发表意见的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答复如下：

问题 3 之（2）：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补充说明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年报审计业务的主要影响，对境外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以及与往年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是否获取到充分的审计证据以支持审计结论。

会计师回复：

（1）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年报审计业务的主要影响

2020 年初，我国突然爆发了新冠肺炎疫情（下称“疫情”），全国实行了最严格的防控措施，包括停工、停业、停课；对人员流动进行控制；实施交通卫生检疫管理等。疫情发生的时间正是会计师事务所年报审计期间，各地针对疫情的防控措施使得我们的年报审计工作受到了部分影响。主要体现为：（1）公司和事务所复工时间均有所延迟（2）加大了分析疫情对客户持续经营能力影响判断方面的工作难度（3）快递无法及时送达对会计师实施函证程序存在不利影响。

面对疫情带来的各种不利影响，我们积极应对，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执业并及时调整审计工作计划，将外勤工作进场时间相应延后，对于异地子公司（特别是武汉英派斯）采用远程审计的方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为发表审计

意见提供基础。

英派斯的生产基地和核心子公司均位于青岛地区，经营场所不在青岛的子公司总资产仅占合并总资产的 1.83%，营业收入占合并营业收入的 0.21%，另外我们在期中审计（7 月和 12 月共 2 次）中执行了大量的审计程序，因此将疫情对英派斯 2019 年报审计的影响降到了最低。

（2）对境外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

我们针对外销收入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外销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外销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获取本年度外销清单，对本年记录的外销收入交易选取样本，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对主要客户及交易实施函证程序，对于受疫情影响严重地区（如美国）客户的函证未能及时回函的，采用发送邮件方式函证，仍然未收到回函的实施替代程序：核对合同、出库单、发票、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并检查期后回款情况；对重要客户背景进行了了解，关注是否存在关联交易；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外销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外销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电子口岸系统数据与账面外销收入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核对。

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支持审计结论。我们对境外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与往年不存在重大差异。

问题 5、报告期末，你公司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合计为 2,743 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1,279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以前年度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实际回款数据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回复：

（1）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基本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英派斯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合计为 2,743 万元，共 89 家客户组成，其中政府类的客户共 31 家，企业类客户共 58 家。

2019 期末应收账款账龄超过 2 年的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金额	客户类别
南阳市体育局	1,528,362.49	政府
苏州英派斯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1,466,514.40	企业
湖南省体育局	1,450,800.00	政府
江苏悦定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合肥办事处	946,308.05	企业
泸州斐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785,665.00	企业
账龄 2 年以上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	6,177,649.94	

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客户中，政府类客户主要因项目未整体验收、欠付质保金等原因尚未付款，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低。对企业类客户，公司加强内部控制，严格控制赊销信用额度，对存在逾期应收账款的客户停止发货或者采用现款现货方式销售，要求业务部门加强对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如：前五名中苏州英派斯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已经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签订分期支付器材款的函，承诺公司及同一法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对前期购买健身器材形成的逾期应收账款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分期分批全部付清。

(2) 以前年度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实际回款数据表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3 年	10,257,579.07	7,250,651.14	16,466,190.73	1,212,358.05	2,001,409.90
3-4 年	6,590,111.85	13,344,184.60	587,332.10	1,536,435.00	2,250,099.00
4-5 年	8,320,385.15	332,315.07	1,184,770.00	512,307.00	932,704.65
5 年以上	2,262,207.02	1,944,991.95	845,691.95	557,214.95	238,817.30
账龄 2 年以上合计	27,430,283.09	22,872,142.76	19,083,984.78	3,818,315.00	5,423,030.85
次年回款金额		1,970,068.34	3,462,493.16	1,200,520.95	1,618,073.90
次年回款金额占比		8.61%	18.14%	31.44%	29.84%

(3) 公司与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

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4）会计师核查意见：英派斯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26,896.92 万元，共计提坏账准备 2,830.92 万元，其中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合计为 2,743 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1,279 万元。综合考虑公司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基本情况、以前年度账龄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实际回款情况、公司历年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情况和公司会计政策等因素后，我们认为：公司会计政策中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是合理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基于谨慎性和一贯性原则确认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此基础上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是充分的和合理的。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日